

附件 1

# 食品生产许可申请书

食品

食品添加剂

首次

变更

延续

申请人名称：\_\_\_\_\_

( 签字或盖章 )

申请日期：\_\_\_\_\_年\_\_\_\_\_月\_\_\_\_\_日

# 声 明

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》及《食品生产许可管理办法》要求，本申请人提出食品生产许可申请。所填写申请书及其他申请材料内容真实、有效（复印件与原件相符）。

特此声明。

## 一、申请人基本情况

申请人名称			
法定代表人 (负责人)			
食品生产许可证 编号	(变更、延续申请时填写)		
营业执照注册号			
社会信用代码			
住 所			
生产地址			
联 系 人		联系电话	
传 真		电子邮件	
变更事项	(变更、延续申请时填写)		
备 注			



### 三、产品信息表

序号	食品、食品添加剂类别	类别编号	类别名称	品种 明细

注：申请生产食品添加剂的，最后一列按食品添加剂生产许可审查细则要求填写。

具体填写参照食品分类目录表

申请生产保健食品的，类别编号可不填写，类别名称填写产品剂型。

四、食品生产加工场所信息表

序号	生产场点、工艺、工序名称	生产场点、工艺、工序所在地

注：本表所报工序必须覆盖审查细则规定的各工艺要求。

## 食品生产许可其他申请材料清单

根据《食品生产许可管理办法》，申请食品生产许可，申请人还需提交材料如下：

1. 营业执照复印件。
2. 食品生产加工场所及其周围环境平面图。
3. 食品生产加工场所各功能区间布局平面图。
4. 工艺设备布局图。
5. 食品生产工艺流程图。
6. 食品生产主要设备、设施清单。
7. 保证食品安全的规章制度清单。
8. 其他材料。

注：上述材料中 2、3、4、5 项材料在现场核查时提供。













现场核查试制食品检验合格报告

**(三) 延续：**(延续需核查)

### **三、现场核查工作程序**

按照《食品生产许可审查通则》要求执行。

1. 召开首次会议；
2. 实施现场核查；
3. 汇总核查情况；
4. 形成核查结论；
5. 召开末次会议。

### **四、有关准备工作**

请申请人做好现场核查相关准备工作。提供合适的工作场所，配备适当的核查协助人员，以及做好其他与现场核查有关的准备工作，保障现场核查活动顺利进行。

### **五、其他要求**

如对核查人员有回避要求的，申请人应于本通知确定的现场核查日期2个工作日前提出。

(部门公章)

年 月 日





## 附件 7

# 食品、食品添加剂生产许可流程登记表

申请人名称：

生产场所地址：

邮 编：

联 系 人：

联系电话：

序号	项目（事项）	项目（事项）	项目（事项）
1	生产许可申请受理部门	申请受理日期	申请受理人
2	审查组织部门	申请材料接收日期	申请材料接收人
3	核查组	申请材料接收日期	实施核查日期
4	核查结论	核查组长	观察员
5	审查组织部门	审查组织部门接收审查材料日期	审查材料接收人
6	审查组织部门签署审核文件日期	许可机关接收审查组织部门签署的审核文件及审查材料日期	许可机关接收审查组织部门签署审核文件及材料签收人
7	许可机关	作出准予（或者不予）食品生产许可决定日期	许可证书或不予许可决定书发送人
8	生产许可证书送达部门	送达食品生产许可证日期	发送人





附件 8

# 食品生产许可证格式

食品生产许可证正本格式示意图：



食品生产许可证副本格式示意图：

食品生产许可证		说 明	
(副本)		1.《食品生产许可证》是食品、食品添加剂生产者取得食品生产许可的合法凭证。	
生产者名称：		2.《食品生产许可证》分为正本、副本。正本、副本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正本应当悬挂或摆放在生产场所的显著位置。	
社会信用代码：		3.《食品生产许可证》不得伪造、涂改、毁损、倒卖、出租、出借或者以其他形式非法转让。	
法定代表人(负责人)：		4.食品生产者应当在核准的许可范围内开展食品生产活动。	
住 所：		5.食品生产者应当接受食品安全监督管理部门的监督管理。	
生 产 地 址：		6.食品生产者改变许可事项应当申请变更食品生产许可。	
食 品 类 别：		7.食品生产者应当在《食品生产许可证》有效期届满30个工作日前，及时到原许可部门申请延续。	
		许可证编号：	
		日常监督管理机构：	
		日常监督管理人员：	
		投诉举报电话：12331	
		发证机关：	
		签 发 人：	
			年 月 日
有效期至	年 月 日		

食品生产许可明细格式示意图：

食品生产许可品种明细表	
许可证编号：	
外设 仓库 地址	

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监制



